

附件 1

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西青经开区 联动创新区总体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天津市委、天津市人民政府决策部署，深入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深化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改革创新，推进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和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西青经开区）联动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视察天津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高水平开放为引领，以制度创新为核心，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制造业立区、服务业强区”双轮驱动，赋能西青经开区京津冀集成电路产业集群核心承载区、能源矿产装备产业集群建设，努力实现自贸试验区和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政策互动、优势叠加、联动发展和双向溢出，打造高端高质高新的现代产业体系，贡献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经验。

（二）发展目标

用三到五年时间，推动自贸试验区政策向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西青经开区联动创新区（以下简称联动创新区）延伸复制，实施一批协同创新项目，支持开展自主改革，围绕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和医药制造业三大主导产业方向，加快西青集成电路产业园、乘用车关键零部件产业主题园区等一批特色产业园区建设，努力在产业升级、新动能引育、功能开发等方面形成若干高水平创新成果，打造驱动区域产业升级的创新策源地和面向国际市场的高端制造基地，成为现代产业集聚、要素高效流动、营商环境卓越、示范带动作用突出的高质量联动创新区。

（三）实施范围

坚持国家战略引领、创新产业赋能、具有较强承载能力和创新潜力的原则，确定联动创新区区域范围。联动创新区总面积 18.88 平方公里，分为八个区块，分别为：

区块一：面积 7.8 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津港大道和泽思路、南至赛达南道、西至津淄公路、北至梨双路。

区块二：面积 0.66 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津港高速、南至津安道、西至泽润路、北至津兴道。

区块三：面积 1.17 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津淄公路、南至赛达南道、西至荣乌联络线和祥宪路、北至祥厚路。

区块四：面积 1.51 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友谊南路、南至赛达南道、西至赛达十支路、北至芦北路。

区块五：面积 1.81 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民兴北路、

南至陈台子路、西至陈台子路和裕兴路、北至海泰南道。

区块六：面积 1.17 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嘉和路、南至丰产道、西至天华路、北至明进道。

区块七：面积 1.38 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云霞路、南至明进道、西至柳明路、北至西青道。

区块八：面积 3.38 平方公里，四至范围为东至盛达五支路、南至新源道、西至盛兴路、北至财源道。

联动创新区的土地开发利用须遵守土地利用法律法规，并符合节约集约利用资源的有关要求。

二、主要任务

（一）深化制度创新，提升集成电路产业开放能级

1. 构建京津冀集成电路产业协同开放新高地。作为“京津冀集成电路产业集群”的核心承载区之一，强化西青经开区作为天津市重要集成电路产业制造基地的功能定位，加快实现京津冀关际间保税货物便捷流转，打造辐射京津冀和中西部地区的高端半导体保税仓储和物流中心。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应用真空包装网备平台申请实施真空包装等高新技术货物布控查验模式，保障集成电路产业链供应链循环畅通。（支持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天津海关）

2. 激活要素动能强化产业支撑。优化完善产业链创新环境，强化政府的引导作用和产业基金的催化作用，联动自贸试验区金融开放资源要素，围绕集成电路设计、MPW 流片等关键环节，为企业技术引进、项目投产、国际并购等提

供多元化金融支持。（支持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

3. 优化原材料进口通关便利化措施。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扶持力度，围绕集成电路制造环节配套产品（光刻胶、防反射薄膜生成液等）进口，综合企业信用等级、企业类别、安全生产管理状况、质量控制能力等实际情况，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和产品降低查验率，提高通关便利化水平。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和产品在进口环节采用“审单验证+目的地检验”等便利化监管模式，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支持单位：市商务局、天津海关）

（二）联动自贸平台，构建生物制品特色产业体系

4. 构建生物制品开放创新体系。积极开展政企研协同创新，支持联合专业机构，以市场化模式共建生物医药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药品及生物制品检验、设立专项技术服务通道等服务，并结合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对平台建设给予资金支持。支持境外生物制品跨境分段生产，推动境外生物制品生产环节与中国市场协同发展。（支持单位：市药监局、天津海关、市市场监管委）

5. 创新生物制品通关便利化服务。根据企业生产需求优化生物医药研发用物品进口流程，实施“一次审批、分批核销”的检疫审批模式，提高特殊物品审批效率，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通关服务。允许符合条件的企业设立自用型保税仓库，以保税模式开展生物制品进口，构建覆盖进口、研发、

生产、销售全链条的生物制品开放体系。（支持单位：市药监局、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天津海关、自贸试验区管委会）

（三）聚焦前沿领域，培育新兴产业增长引擎

6. 构建未来产业创新生态。依托天津（西青）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谋划建设乘用车关键零部件产业主题园区，探索实施数据跨境流动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为智能网联汽车的研发、测试所需数据跨境传输提供便利。围绕核心芯片、生物制造等领域，争创天津市未来产业先导区，构建多点支撑、协同发展的未来产业生态体系。（支持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数据局、市网信办、自贸试验区管委会）

7. 构建开放型生产性服务业体系。积极承接服务业扩大开放措施在联动创新区落地，支持发展增值电信、研发设计等技术密集型服务业。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加快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创新发展。深化联动创新区生产性服务业与主导产业融合发展，搭建“制造+服务”供需对接平台，鼓励企业运用数字技术向“产品+服务”综合供应商发展。（支持单位：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四）畅通要素流动，筑牢联动创新关键支撑

8. 强化科技创新与人才招引。推动自贸试验区科创资源与联动创新区开放共享，为科技服务企业进出口研发、检验检测仪器设备、样品、耗材等提供便利通关服务。实施外籍人才出入境、停居留便利化措施，在联动创新区适用天津

自贸试验区境外职业资格认可政策，支持推荐外籍高层次人才申办在华永久居留，保障海外人才来津便利。（支持单位：市科技局、市知识产权局、市人社局、市公安局、天津海关）

9. 支持拓宽跨境投融资渠道。鼓励企业依托自贸试验区设立分公司、子公司开立自由贸易账户（FT账户），为企业提供跨境结算、投融资便利化服务。支持高新技术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在联动创新区搭建高管持股/期权平台，并借助FT账户实现跨境资金便利流动，合规高效参与海外上市架构搭建。（支持单位：人民银行天津市分行、市地方金融管理局、自贸试验区管委会）

10. 构建联动创新的特色金融生态。积极引入自贸试验区现有基金主体与金融资源，通过联合设立专项子基金、共同开展项目投资等方式，推动自贸试验区金融政策与联动创新区产业空间深度融合。（支持单位：人民银行天津市分行、天津证监局、市地方金融管理局）

（五）拓展全球网络，塑造开放型经济发展新优势

11. 拓展全球化布局。深化“一带一路”合作，开展中欧班列“铁路快通”业务，优化利用自贸试验区国际物流通道资源，便利企业开拓“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市场。积极拓展国际投资合作空间，探索建立涵盖政治风险预警、商业风险预警、法律合规等在内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保障产业链韧性与安全水平。（支持单位：市交通运输委、市商务局、天津海关、北京铁路局天津铁路办事处）

12. 完善跨境电商与海外物流网络布局。积极引进跨境电商企业，支持传统企业通过跨境电商平台拓展国际营销渠道。鼓励有条件的跨境电商企业建设海外物流基础设施，构建稳定可靠的跨境供应链网络。推动更多区内企业纳入中国（天津）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支持引入出口信用保险和“资信红绿灯”等保险及资信调查服务，助力跨境电商出口企业预警和保障海外交易风险。（支持单位：市商务局、中信保天津分公司）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西青经开区建立自贸联动创新区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建立完善从研究到落实的全周期推动机制，做好研究部署、组织调度、任务分解和重点任务督促推动，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持续升级创新举措，推动联动创新区融入自贸试验区协同创新等相关工作机制，切实发挥联动创新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带动作用。

（二）抓好组织实施

自贸试验区实施的可在区外复制推广的制度政策措施，符合联动创新区战略定位和发展方向的，可在联动创新区直接适用。西青经开区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按照总体筹划、分步实施、率先突破、持续完善的原则组织进行。对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认真研究，及时调整试点内容和政策措施，重大事项要及时请示报告。市级各有关部门要大力支持，

加强指导和服务，加大赋权力度，共同推进相关体制机制创新，把联动创新区建设好、管理好。

（三）做好总结推广

西青经开区要加强各领域试点经验系统集成，及时总结评估任务落实成效，并将工作情况报告市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和自贸试验区管委会。要定期梳理报送改革创新经验和成果，对试点效果好且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成果，可推荐在全市范围内复制推广。